

福州大学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“申请—考核”制招收 学术型博士研究生的专业和学术要求

为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改革，充分发挥博士生指导教师和学院在博士研究生选拔中的主导作用，更加科学地选拔拔尖创新人才，严格落实责任，规范执行程序，提高博士研究生的招生选拔质量，根据《福州大学“申请—考核”制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实施办法》（福大研【2025】43号），并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经我院学术分委员会讨论通过，特制订我院2026年“申请—考核”制招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的专业和学术要求。

一、专业要求

- 1、申请者硕士学位专业应为电气工程及相关学科。
- 2、本学科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。

二、学术要求

申请人必须符合下述条件之一：

- 1、须以第一作者（或导师第一作者，申请人第二作者）在EI或SCI检索期刊上至少发表一篇论文；
- 2、须以第一作者身份至少在本学科领域CSCD检索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一篇。

以上论文应属生录用即可，需提交录用证明和论文清样，经硕士导师签字、加盖学院公章方为有效。

联系电话：（0591）22866599

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

2025.10.30